

我市排查治理道路沿线马路市场

本报讯(记者 王军豪)记者7月18日了解到,我市日前印发了《全市道路沿线马路市场排查治理实施办法》(以下简称办法),切实加强公路、城市道路及农村其他重要交通干道沿线摆摊设点(农村集市)各类马路市场的清理整顿,避免发生严重交通堵塞和重大交通事故。

办法共6章12条,分为总则、政府职责、部门职责、治理措施、监督与责任追究等部分。

办法第四条指出,马路市场排查治理坚持政府统一领导、部门协作配合和取缔马路市场、培育集贸市场、扩大专业市场的原则,采取集中整治和长效管

理相结合、法律手段与经济手段相结合,依法行政与服务群众相结合方式,通过标本兼治综合治理,有效解决马路市场顽疾,确保道路安全有序畅通。

部门职责中指出,各相关部门应当依照法定职责,做好马路市场的排查整治相关工作。应急管理部门(安委办)、交安办负责马路市场排查治理工作的指导协调;交通运输部门负责指导、督促乡镇政府对国道、县乡道占道经营行为进行清理;城市管理部门负责清理城区道路占道经营,指导、督促街道办事处开展占道经营清理工作;公安部门负责马路市场取缔和迁移工作的执法保障,严厉查处抗拒执法的行为;公安

交管部门负责指导、督促、配合乡镇政府落实马路市场通行秩序管控工作,建立赶集值守制度,负责整治公路沿线市场车辆乱停放等交通违法行为;自然资源、住建、农业农村、行政审批、市场监管、商务等部门依据各自职责,负责指导、协助乡镇政府做好新建集贸市场的规划布点、用地及市场建设施工手续审批、监督指导等工作,推进农村集贸市场建设。

在治理措施中,办法指出,对排查出的马路市场,按照依法依规、疏堵结合原则分类采取治理措施。对规模较小、集市形成时间较短和位于公路、城市道路及农村其他重要交通干道的马

路市场要予以取缔;对传统集市,规模较大、长期存在并具有相对稳定的购买客源的市场,要组织乡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科学合理选址,为其规划经营场地,告知群众限期迁移;对位于非上述道路、但是车辆交通流量不大、具备车辆绕行路线的集市,建立临时交通管制机制,设置提示标志,在集市时段安排人员值守,禁止车辆通行。新建乡镇集贸市场(含固定市场、临时市场、露天市场),不应沿三级或三级以上公路两侧布置,不应占用交通性干路、桥头、码头、车站等交通流量大的地段;在公路一侧布置的集贸市场应与公路保持20米以上的距离。

我市推广应用源头超载管理系统

本报讯(记者 王军豪)记者7月18日了解到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山东省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规定,市交安委牵头搭建了源头超载管理系统,目前,在全市货运企业进行推广应用,以从源头上加强车辆超载管控,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。

推广应用分为准备阶段、运行阶段和总结完善阶段。7月31日前为准备阶段,各县(市、区)交安委对辖区货物场站、货物运输企业、混凝土(沥青)搅拌企业、黄河浮桥等重点企业单位是否设有称重设备进行起底式排查,逐一建立档案。交通运输部门牵头负责,对货物场站、货物运输企业排查,住建部门牵头负责混凝土(沥青)搅拌企业排查,市场监管部门牵头负责对称重设备校订监管。各地应鼓励四类企业(矿山、钢铁、水泥、砂石)、四类场站(港口、铁路货场、大型物流园区、大宗货物集散地)安装称重设备,主动将数据接入超载源头管理系统。公安交管部门负责对各县(市、区)相关部门业务骨干及工作人员开展超载源头管理系统功能、业务流程及操作等内容培

训,明确各项业务操作指南和注意事项等;负责检查接入的第三方数据的稳定性和可靠性,确保系统正常运行。

运行阶段为8月1日至11月30日。对前期排查出的符合联网条件的企业,各县(市、区)公安交管部门牵头负责进行设备安装调试和数据上传维护等工作。交通运输、公安交管部门负责对接全市不停车称重系统和浮桥称重数据的对接,确保实现数据共享。各县(市、区)每日通过系统随机抽查当天车辆称重数据,发现存在弄虚作假、伪造数据等情形,经查证属实的,依法依规采取处理措施。

12月1日至12月31日为总结完善阶段。各地公安交管部门及时总结分析系统运转过程中存在的问题,提出相关意见或建议,进一步完善系统功能和应用,做好系统升级保障工作。

另外,交通运输、公安交管等部门将通过大数据对运输企业安全态势进行分析研判,确立中高风险企业、重点车辆、驾驶人等信息,对车辆和驾驶人违法情况进行实时通告,并及时抄告相关主管部门,有效规范重点企业货物运输车辆及混凝土搅拌车的运行秩序。



法官朱晓睿的一天

■ 本报记者 王文轩

“如何才能最大限度地让群众感受到司法公正,我们这些身处一线的法官有经历、有体会、也有责任。”东昌府区人民法院凤凰人民法庭三级法官朱晓睿对记者说。

7月18日上午,东昌府区人民法院凤凰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民间借贷案件。在审理的过程中,朱晓睿不放弃对每一个细节的询问,在经过举证、质证、辩论和陈述后,法庭组织了当庭调解。

“《底线》这部电视剧基本上就是我们的真实写照,剧里反映的这些‘生杀予夺’的大案要案,‘鸡毛蒜皮’的家长里短,‘应调尽调’的苦心婆心,真的很写实。”庭审结束后,朱晓睿有感而发。

2022年,朱晓睿受理了多起多人的诉讼案件,在她受理的24人起诉4个公司的房屋买卖合同案件中,因当事人众多,且矛盾激烈,争执不一,庭审分两天进行,每天从早9时开到晚9时。为充分保障双方当事人

的诉讼权利,案件审理期间,朱晓睿多次与当事人沟通,一方面安抚当事人的情绪,另一方面引导当事人正确维权。

“在庭审过程中,当事人的情绪非常激动,我们分头对他们释明法律,帮助当事人解决部分民生问题,避免形成信访隐患。”朱晓睿表示。

7月18日上午,朱晓睿率队对东昌府区韩集镇某村纠纷一案进行调查走访,实地调研邻里纠纷原委。“邻里之间发生矛盾纠纷不可避免,但并非不可调和,如果我们的工作简单粗暴,采取一刀切、简单的方式进行处理,更容易激化矛盾,甚至引起信访事件。”朱晓睿说。

朱晓睿了解到两家并没有深层次的矛盾和积怨,本着修复邻里关系、从根本上化解矛盾的目的,她多次率队到现场实地查看,了解双方的房屋布局,开展执行调解工作,最终,双方当事人的矛盾被化解。

“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是我们工作的终极目标。”朱晓睿说。法院既然承担了化解矛盾的重任,就要灵活运用法律手段,为老百姓的安居乐业保驾护航。



7月17日,由冠县县委政法委、冠县法学会、冠县文化和旅游局承办的“平安冠县建设”专题文艺演出在冠县冠百购物广场举行。整场晚会节目精彩纷呈、气氛热烈。相声《诈骗知多少》、演讲《平安是福,我们共同守护》等10多个节目精彩上演,超燃的晚会为炎炎夏日带来了别样的精彩,让广大群众零距离了解冠县平安建设情况,并展现平安冠县的新形象、新面貌。

■ 本报记者 商景豪

■ 本报通讯员 储鹏 朱琳

“工会协调劳动关系,维护职工劳动权益的主要手段是什么?请回答。”7月4日,由聊城市总工会组织开展的“情系职工·与法同行”工会法律知识竞赛精彩上演。此次活动分为线上竞赛和线下竞赛,通过广泛宣传动员,线上共有1万余名职工参与,线下由各基层工会组织的39支代表队经过初赛、复赛、决赛,最终决出一二三等奖。

近年来,聊城市总工会不断创新工会普法宣传方式,多举措、深层次推进工会普法宣传工作,进一步提高了职工法治素养,力促劳动关系和谐稳定。

“一盘棋”谋划,创建多元格局

聊城市总工会把普法工作作为工会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,明确普法工作指导思想、工作目标、工作任务等。

让法治之光温暖每一处角落

——市总工会创新推进工会普法宣传工作

研究制定了《2023年聊城市工会普法工作要点》《关于开展2023年“尊法守法·携手筑梦”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的通知》《关于开展全市工会2023年集中普法宣传的通知》,进一步压实工会普法责任,以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为着力点,扩大工会普法宣传范围,突出工会普法宣传重点,将工会普法宣传工作向镇街、企业延伸,依托工会法律援助服务机构,做到工会普法宣传和法律援助全覆盖。

“一条线”贯穿,提升普法实效

聊城市总工会以强化普法针对性

和有效性为主轴,变传统“灌输式”普法为“订单式”“精准式”普法。组织各级工会大力开展“送法进企业 普法促和谐”“尊法守法·携手筑梦”等公益普法宣传活动。组织律师志愿者深入企业、社区,开展“精准式”普法宣传,根据不同时间节点、受众对象、行业需求,制定专属普法“菜单”,开展工会普法宣传、法律讲座等服务,让职工“被动听”转变为“主动学”;并对企业进行“诊疗”服务,通过查找制度漏洞和薄弱环节,对企业提出预防风险、解决纠纷的意见建议,开具“良方”。今年以来,共开展法律宣传、讲座等活动500余次,为56家企业进行

法治体检。

“一体化”推进,创新阵地建设

市总工会主动创新普法理念,不断丰富普法形式,加强工会普法阵地建设,激活工会普法阵地的“神经末梢”,打通服务职工“最后一公里”。严格按照有场地、有人员、有经费、有制度、有案源、有绩效“六有”标准,建立全市工会法律援助服务站,为职工提供专业快捷的政策宣传、法律咨询、协商调解和法律援助等维权服务。

截至目前,全市工会共设立市县级工会法律援助服务站12个,乡镇、

园区工会法律援助服务站125个,同时,组建了一支工会法律服务志愿者服务队,由105名律师组成,形成相对固定的普法宣传力量,协助工会开展职工法治宣传和普法教育活动,共同参与规范企业劳动用工行为,维护职工合法权益,促进劳动关系和谐和社会稳定。

今年以来,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共提供咨询453人次,办理援助案件377件,调解196件,派发各类宣传资料1万份,惠及职工1万余人。

“一张网”覆盖,服务快捷高效

市总工会适应社会法治新需求,

将工会普法与“互联网+”紧密结合,充分利用新媒体传播快、覆盖面广的优势开展工会普法宣传。依托“齐鲁工惠”App平台设立线上维权快速通道,通过“在线咨询,申请援助”的新模式,更加便捷高效地回应解决职工维权诉求,打造全域法律服务职工群众的网上平台。

今年以来,市总工会通过微信公众号、“齐鲁工惠”App等互联网平台,以典型案例、法律条文解读等方式发布推文800余篇,阅读量7万人次,在市主流媒体的“水城工会”栏目中开设“法律之窗”版块,播放微课23期。

“市总工会将持续深入开展工会法律宣传活动,不断创新宣传方式,增强宣传效果,积极引导广大工会干部和职工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。”市总工会党组书记、常务副主席李献滨说。

公益广告

—让城市更文明 让生活更美好—

参与垃圾分类 共创美好家园